

杨凌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 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杨管市监发〔2026〕42号

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公开征集 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库专家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各专业人士：

为深化“三个年”活动，全面提升“三服务”质效，推动示范区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融合发展，充分发挥各行业专家在知识产权全链条中的支撑引领作用，根据《陕西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印发〈陕西省知识产权局深化知识产权特派员制度 加强知识产权源头保护实施方案〉的通知》（陕知发〔2026〕6号）要求，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拟开展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库专家征集工作。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征集范围

本次专家征集面向省内外从事知识产权相关工作、具备相应专业能力和服务意愿，符合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任职条件的个人，重点包括：

（一）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中，从事知识产权法学、技术创新管理、产业战略研究等相关领域教学、科研工作，具备中级及以上职称或同等专业水平的教师、科研人员；

（二）专利代理机构、律师事务所中，具备专利代理师、律师执业资质，拥有5年以上知识产权代理、诉讼、维权、布局等相关工作经验，业界口碑良好的专业人员；

（三）企业（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等）中，负责知识产权管理、专利布局、成果转化、风险防控等工作，具备丰富实操经验的管理人员；

（四）行业协会、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熟悉相关产业领域知识产权发展态势，具备较强的协调对接、专业服务能力的从业人员；

（五）从事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生物等领域技术开发与研究工作的技术骨干；

（六）具备知识产权相关领域专业特长，愿意参与知识产权特派员服务工作，服从知识产权特派员工作组统筹安排的其

他相关专家。

二、主要职责

入库专家主要承担以下职责：

（一）对接创新主体，提供专利布局、高价值专利挖掘、知识产权维权、风险防控等专业指导，破解企业知识产权痛点难点问题；

（二）参与知识产权专题培训、政策宣讲等活动，普及知识产权知识，提升创新主体知识产权管理和运用能力；

（三）参与知识产权发展相关调研工作，结合行业实际和实践经验，为知识产权特派员制度完善、产业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

（四）按照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统筹安排，参与其他相关特派员工作任务。

三、申报条件

（一）政治立场坚定，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知识产权相关政策规定，恪守职业道德，能够客观公正履行职责，严格遵守工作规范和保密义务；

（二）自愿加入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队伍，服从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统筹管理和工作安排，积极参与特派员下沉服务、专题调研、培训指导等工作；

（三）无违法违规记录、失信行为，无知识产权侵权纠纷

相关不良记录。

四、申报方式

请符合条件的申请人填写《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库成员申请表》（附件），并附相关证明材料扫描件（身份证、职称证书、执业资质证书、业绩证明、研究成果等），于2026年6月30日18:00前发送至指定邮箱yanglingip@163.com，邮件主题统一格式为“特派员专家征集+姓名+所属单位+专业领域”。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垚 电话：029-87032268

邮箱：yanglingip@163.com

联系地址：杨凌示范区神农路中段市场监督管理局407室

附件：杨凌示范区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库成员申请表

杨凌示范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年6月15日



附件

杨凌示范区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库成员申请表

一、基本信息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通讯地址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 高校院所 ☐ 科研机构 ☐ 事业单位 ☐ 企业 ☐ 服务机构 ☐ 行业协会 ☐ 其他（注明：-----）			
现任职务		职称	☐ 正高级 ☐ 副高级 ☐ 中级 ☐ 初级 ☐ 无职称	
毕业院校		学历/学位		
所学专业		从事知识产权相关工作	年	
二、专业资质				
资质/执业资格名称	证书编号	颁发机构	颁发日期	有效期
☐ 专利代理师 ☐ 律师（知识产权方向） ☐ 知识产权师 ☐ 其他（注明：-----）				

备注：可附页补充其他相关专业资质，需提供对应证书复印件。	
三、专业领域	
核心专业领域 (可多选)	☐ 专利布局与挖掘 ☐ 商标注册与管理 ☐ 版权保护 ☐ 地理标志 ☐ 集成电路布图设计 ☐ 商业秘密保护 ☐ 知识产权侵权纠纷应对 ☐ 知识产权成果转化 ☐ 知识产权政策研究 ☐ 知识产权培训 ☐ 知识产权金融 ☐ 其他（注明：-----）
擅长行业领域 (可多选)	☐ 新一代信息技术 ☐ 新能源 ☐ 新材料 ☐ 生物 ☐ 其他（注明：-----）
核心擅长描述	（简要说明自身在知识产权领域的核心优势、擅长处理的问题，100-200 字）
四、服务意向	
服务意向（可多选）	☐ 政策宣贯与培训 ☐ 企业知识产权指导 ☐ 专利布局与挖掘 ☐ 知识产权纠纷调解与应对 ☐ 知识产权成果转化 ☐ 知识产权政策咨询 ☐ 其他（注明：-----）
每月可投入服务时间	

个人承诺	本人郑重承诺，本表所有填写内容及所附证明材料真实、有效，无虚假信息；自愿担任知识产权特派员专家，遵守知识产权相关法律法规和专家管理规定，秉持客观、公正、严谨的原则履行专家职责，积极参与各项服务工作，主动发挥专业优势，助力知识产权事业高质量发展；如有虚假，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 承诺人：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意见 (无推荐单位可不填)	推荐单位： 年 月 日
征集单位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